

股票代碼：3475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27號28樓
電話：(02)2809474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5
(五)關係人交易	25~26
(六)質押之資產	2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其 他	2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3.大陸投資資訊	29~30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0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1~3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俞 再 鈞

日 期：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四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 恒 昇

會 計 師：

王 清 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九 十 九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336,076	36	342,697	38	2100	\$ 33,127	4	200,000	22
1320	-	-	15,529	2	2140	203,159	22	150,005	17
1140	18,375	2	29,305	3	2160	17,052	2	9,075	1
1210	477,183	50	358,692	40	2216	30,087	2	22,072	3
1286	15,444	2	26,950	3		<u>283,425</u>	<u>30</u>	<u>381,152</u>	<u>43</u>
1291	17,166	2	17,434	2		<u>283,425</u>	<u>30</u>	<u>381,152</u>	<u>43</u>
1298	23,008	2	23,656	3					
	<u>887,252</u>	<u>94</u>	<u>814,263</u>	<u>91</u>					
流動資產合計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				
固定資產：					3110 普通股股本				
成 本：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531 生財器具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551 運輸設備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1 租賃改良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3350 未分配盈餘				
小 計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X9 減：累積折舊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672 預付設備款					3480 庫藏股票				
<u>27,072</u>					<u>658,993</u>				
固定資產淨額					股東權益合計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20 存出保證金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六))									
<u>28,094</u>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942,418</u>					<u>\$ 942,418</u>				
<u>100</u>					<u>100</u>				
<u>895,145</u>					<u>895,145</u>				
<u>10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李楠輝

會計主管：魏秀銘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1,304,117	100	876,332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816)	-	(10,499)	(1)
營業收入淨額	1,302,301	100	865,8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907,377)	(70)	(609,140)	(71)
營業毛利	394,924	30	256,693	2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六)、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63,285)	(5)	(43,354)	(5)
6200 管理費用	(56,517)	(4)	(69,66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7,023)	(5)	(65,813)	(7)
營業費用合計	(186,825)	(14)	(178,836)	(20)
6900 營業淨利	208,099	16	77,857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6	-	4,091	-
7122 股利收入	-	-	1,500	-
7160 兌換利益	-	-	6,204	1
7480 什項收入	2,711	-	5,514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057	-	17,309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216)	-	(1,893)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73)	-	(627)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13,366)	(1)	-	-
7560 兌換損失	(11,688)	(1)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五)	(3,985)	-	(20)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1,828)	(2)	(2,540)	-
本期稅前淨利	179,328	14	92,626	1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七))	45,824	4	13,306	2
本期淨利	\$ 133,504	10	79,320	9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盈餘(元)(附註四(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65		2.59	2.0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59		2.58	2.0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李楠輝

會計主管：魏秀銘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累積盈餘	庫藏股票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89,412	90,231	28,260	-	126,886	(13,832)	(6,336)	2,626	617,247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260	-	(12,26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336	(6,336)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99,800)	-	-	-	(99,800)
發放員工紅利	-	-	-	-	(6,800)	-	-	-	(6,800)
發放董監事酬勞	-	-	-	-	(1,600)	-	-	-	(1,600)
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	192	-	-	-	-	-	-	-	192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6,032	-	-	-	-	-	-	6,032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24,771)	-	(24,771)
庫藏股買回—4,344仟股	-	-	-	-	-	(99,443)	-	-	(99,443)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3,362仟股	-	(6,032)	-	-	(29,713)	82,018	-	-	46,273
民國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	79,320	-	-	-	79,320
換算調整數	-	-	-	-	-	-	-	(2,657)	(2,657)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9,604	90,231	40,520	6,336	49,697	(31,257)	(31,107)	(31)	513,993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61	-	(4,961)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772	(24,772)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9,964)	-	-	-	(19,964)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	-	31,107	-	31,107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133,504	-	-	-	133,504
換算調整數	-	-	-	-	-	-	-	353	353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89,604</u>	<u>90,231</u>	<u>45,481</u>	<u>31,108</u>	<u>133,504</u>	<u>(31,257)</u>	<u>-</u>	<u>322</u>	<u>658,99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李楠輝

會計主管：魏秀銘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33,504	79,32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659	22,431
備抵呆帳提列數(迴轉數)	(3,462)	6,55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數)	(11,765)	26,846
資產轉列費用	1,055	-
存貨報廢損失	630	3,71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73	627
處分投資損失	13,366	-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6,032
迴轉退休金	-	(368)
減損損失	2,867	-
遞延所得稅費用	26,739	5,858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4,392	54,681
存貨增加	(107,356)	(244,1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648	1,42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53,154	56,451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7,977	(3,71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015	(10,0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5,996</u>	<u>5,68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8,206)	(10,38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2,43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27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31)	(853)
其他資產增加	(514)	(1,019)
遞延費用增加	(10,536)	(9,069)
受限制資產減少	268	23,5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51</u>	<u>4,65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6,873)	128,012
發放現金股利	(19,964)	(99,800)
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8,400)
收取員工認股權股款	-	192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99,443)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46,27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6,837)</u>	<u>(33,166)</u>
匯率影響數	469	(2,555)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6,621)	(25,38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342,697</u>	<u>368,084</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336,076</u>	<u>\$ 342,69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216</u>	<u>2,09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9,480</u>	<u>12,64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李楠輝

會計主管：魏秀銘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設立，主要從事於半導體、積體電路及電腦元件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買賣經銷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為一股票公開發行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惟因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主辦輔導券商辭任，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四日暫停本公司股票於興櫃市場買賣，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九日撤銷於興櫃市場買賣。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4人及76人。

(二)合併概況

1. 母公司：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與富晶電子公司簡稱為合併公司)：

<u>公司名稱</u>	<u>與富晶電子 公司之關係</u>	<u>業務性質</u>	<u>持股百分比</u>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子公司	投資業	100.00 %
YC&C Trading Limited. (香港)	孫公司	貿易業	100.00 %
富享微電子有限公司(深圳)	"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 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 務與應用諮詢業	100.00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由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超過半數普通股股權且擁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相互間重大之交易均予沖銷，因此等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公司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及記帳單位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非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者，先將其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因再衡量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係指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者；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壞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評估其收回可能性，酌予以評估提列。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續後衡量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存貨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市價採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

(九)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固定資產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則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就估計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算提列；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規定，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 | |
|---------|-------|
| 1.租賃改良物 | 5年 |
| 2.運輸設備 | 5~10年 |
| 3.生財器具 | 2~5年 |
| 4.其他設備 | 3~5年 |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遞延費用

各項遞延費用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按其估計經濟年限二至五年分年平均攤銷。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合併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逐年認列攤銷；另若最低退休金負債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超過部份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子公司屬國外公司，係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律規定提撥適當金額之退休金，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2. 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3. 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 and Scholes或三項式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4.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三)庫藏股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之基本稅額超過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屬國外者，其所得稅係依當地規定辦理。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七)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計算之，其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增加者，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約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前述變動造成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淨利減少1,510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4元。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將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以獎酬員工而認列相關酬勞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度純益減少5,426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14元。
- (三)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前述變動造成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純益並無重大影響。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98.12.31</u>	<u>97.12.31</u>
庫存現金	\$ 400	834
銀行存款	<u>335,676</u>	<u>341,863</u>
	<u>\$ 336,076</u>	<u>342,697</u>

(二)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聯華電子(股)公司	\$ -	<u>15,229</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股票－亞鉅電子(股)公司	\$ -	-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8.12.31</u>	<u>97.12.31</u>
應收票據	\$ 736	265
應收帳款	<u>23,749</u>	<u>38,612</u>
小計	24,485	38,877
減：備抵呆帳	<u>(6,110)</u>	<u>(9,572)</u>
合計	<u>\$ 18,375</u>	<u>29,305</u>

(四)存貨

	<u>98.12.31</u>	<u>97.12.31</u>
製成品	\$ 173,008	173,688
減：備抵損失	<u>(30,384)</u>	-
小計	<u>142,624</u>	<u>173,688</u>
在製品	166,101	174,274
減：備抵損失	<u>(10,612)</u>	-
小計	<u>155,489</u>	<u>174,274</u>
原料	180,024	64,445
減：備抵損失	<u>(954)</u>	-
小計	<u>179,070</u>	<u>64,445</u>
減：依總額比較提列	<u>-</u>	<u>(53,715)</u>
合計	<u>\$ 477,183</u>	<u>358,692</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存貨相關費損(收益)分別為(10,769)千元及30,557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因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為11,765千元。

(五)短期借款

	98.12.31		97.12.31	
	金 額	年 利率 區 間	金 額	年 利率 區 間
信用借款	\$ -	-	200,000	-
信用狀借款	33,127	1.523%	-	2.01%~2.05%
	\$ 33,127		200,000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無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

(六)退休金

1.根據精算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給付制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98.12.31	97.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3,641)	(2,759)
累積給付義務	(3,641)	(2,75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475)	(2,452)
預計給付義務	(6,116)	(5,21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492	5,843
提撥狀況	376	63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961	343
預付退休金	\$ 1,337	975

2.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利息成本	\$ 143	130
服務成本	269	13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67)	(148)
淨退休金成本	\$ 245	121

3.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8.12.31	97.12.31
折現率	2.00 %	2.75 %
薪資調整率	3.75 %	4.0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	2.75 %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當期退休金費用資訊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45	121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1,863</u>	<u>1,459</u>
	<u>\$ 2,108</u>	<u>1,580</u>

5.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YC&C Trading Limited.屬確定提撥制，按每月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期費用，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68千元及493千元。

(七)所得稅

- 1.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需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 2.合併公司屬國內者依法應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佈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合併公司屬國內者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改為百分之二十。子公司富科控股有限公司係設立於模里西斯，無須課稅徵所得稅。孫公司YC&C Trading Limited.係設立於香港其所得稅稅率為16.5%。孫公司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係設立於中國大陸，依據新頒布之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以稅率25%徵收。
- 3.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9,085	7,448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6,739</u>	<u>5,858</u>
所得稅費用	<u>\$ 45,824</u>	<u>13,306</u>

4.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37,755	15,989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五年免稅	(6,244)	(14,67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002	(790)
永久性差異	(883)	-
投資抵減	(7,633)	(4,307)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4,102	-
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	8,23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15,808	13,036
其他	<u>917</u>	<u>(4,189)</u>
所得稅費用	<u>\$ 45,824</u>	<u>13,306</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費用主要項目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399	(3,835)
虧損扣抵	(6,653)	(11,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88	(9,57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667
投資抵減	5,738	16,77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860	(1,367)
呆帳超限數	302	(45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15,808	13,036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4,102	-
其 他	1,695	727
遞延所得稅費用	<u>\$ 26,739</u>	<u>5,858</u>

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3,254)	(2,651)	(4,168)	(1,04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0,651	6,210	40,408	10,102
未實現銷貨毛利	6,216	1,243	17,656	4,414
備抵壞帳	4,729	946	3,668	917
投資抵減	13,668	13,668	12,399	12,399
其 他	638	128	640	160
備抵評價	-	(4,100)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5,444</u>		<u>26,950</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	51,161	10,232	53,112	13,278
投資抵減	13,668	13,668	20,675	20,67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33	667	3,332	833
虧損扣抵	97,645	21,131	57,912	14,478
其 他	174	35	(188)	(47)
備抵評價	-	(35,464)	-	(23,756)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0,269</u>		<u>25,461</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抵減項目如下：

<u>項 目</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總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五年度	\$ 12,637	1,472	民國九十九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5,352	5,352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10,859	10,859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u>9,653</u>	<u>9,653</u>	民國年一〇二度
	<u>\$ 38,501</u>	<u>27,336</u>	

8.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u>增資擴展案</u>	<u>免稅期間</u>
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7.01.01~101.12.31

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取得財政部核發之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准函，另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取得財政部延遲免稅核准函，選定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起始日。

9.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

10.依合併公司各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得依各國稅法規定遞延扣抵有盈餘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金額為97,645千元。

11.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屬於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133,504</u>	<u>49,69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7,948</u>	<u>454</u>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7.44 %</u>	<u>7.04%</u>

(八)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計19千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699,680千元，實收資本額均為389,604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規定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如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如經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以保留外，餘依下列比率分配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金狀況及增資擴展計劃，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十。
- (2) 董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
- (3) 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九十七年六月三日經股東會決議分派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u>0.53</u>	<u>2.56</u>
員工紅利—現金	1,359	6,800
董監事酬勞	<u>320</u>	<u>1,600</u>
	\$ <u><u>1,679</u></u>	<u><u>8,400</u></u>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6.5%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1.5%，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7,635千元，董監事酬勞金額為1,762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上述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所擬議案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6.庫藏股票

	<u>98年度</u>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532</u>	<u>-</u>	<u>-</u>	<u>1,532</u>
	<u>97年度</u>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550</u>	<u>4,344</u>	<u>3,362</u>	<u>1,532</u>

- (1)依公司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 (3)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買回而尚未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股數均為1,532仟股，成本均為31,257千元。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二年八月一日、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是項憑證發行總額分別為2,000單位、2,000單位及5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等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千股)	認股價格 (元)
92.12.26	1,000	-	-	\$ 12
93.7.30	1,000	-	-	13
94.8.19	2,000	556	556	30
96.12.18	500	408	408	25
合 計	4,500	964	964	

(1) 前述股票選擇權計畫相關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98年度		97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63	\$ 23.7	1,232	23.3
本期給與	-	-	-	-
本期放棄	(76)	22.76	(146)	16.5
本期執行	-	-	(15)	10
本期逾期失效	(23)	13.0	(8)	10.0
期末流通在外	<u>964</u>	24.19	<u>1,063</u>	23.7
期末可執行	<u>524</u>	10	<u>623</u>	10

(2) 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購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或自動放棄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
屆滿2年，未滿3年	50 %
屆滿3年，未滿4年	75 %
屆滿4年，未滿5年	100 %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十七日所發佈之基秘字第070、072號函規定，企業所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即應適用該解釋函之相關規定，故本公司依此函規定就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發行之1,000單位、九十四年八月十九日發行之2,000單位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發行之500單位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A.本公司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衡量日之發行標的股票收盤價與行使價格相同，故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0千元。

B.若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則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a. 合併公司採用Black 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每股公平價值分別為4.03元、0.08元及2.68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應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65千元及236千元，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六年發行	九十四年發行	九十三年發行
預期股利率(%)	0	0	0
預期波動率(%)	36.72	35.14	46.86
無風險利率(%)	2.46	2.65	2.58
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年)	2.97	0.63	0

b.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33,504	79,320
	擬制淨利	133,308	79,143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3.57	2.09
	擬制每股盈餘(元)	3.56	2.08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稅後)	3.52	2.08
	擬制每股盈餘(稅後)	3.52	2.08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74,022	133,504	98,122	79,32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7,428	37,428	37,946	37,946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65	3.57	2.59	2.0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74,022	133,504	98,122	79,32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7,428	37,428	37,946	37,9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費用化	452	452	103	103
員工認股權	-	-	18	1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880	37,880	38,067	38,067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59	3.52	2.58	2.08

(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2.公平價值之資訊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等。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
- (3)短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計算，故以其借款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336,076	336,076	342,697	342,6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529	15,529
應收票據及款項	18,375	18,375	29,305	29,3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註)	-	(註)
受限制資產	17,166	17,166	17,434	17,434
存出保證金	4,279	4,279	3,748	3,748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3,127	33,127	200,000	20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3,159	203,159	150,005	150,005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4.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人款項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合併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費用尚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繼以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及檢討授信政策與收款情形，因此合併公司認為其相關風險應可合理掌控。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尚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所投資之國內上市股票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現金流出增加331千元。

(4)市場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除持有之上市股票投資，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外，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故合併公司相關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俞再鈞	本公司董事長
陳世和	本公司法人董事Earth Top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td.之代表人
亞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向金融機構借款，均由關係人俞再均背書保證。

2.營業費用－勞務費：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委由陳世和提供相關勞務，金額分別為360千元及1,617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均已支付完畢。

3.技術授權合約：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亞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技術授權合約，合約總價款8,600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攤銷金額分別為4,300千元及1,433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剩餘金額2,867千元未具未來經濟效益，故予提列減損損失。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0千元及7,167千元，列於「遞延費用」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薪 資	\$ 3,210	3,150
獎金及特支費	2,437	871
業務執行費用	190	185
員工紅利	300	200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帳 面 價 值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8.12.31	97.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購貨及進口貨物關稅 記帳保證之擔保品	\$ 17,166	17,434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信用狀未到單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支付廠商貨款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113,379千元。

(二)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停車位及員工宿舍，簽訂之租賃合約，在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彙總列示如下：

期 間	金 額
99.01.01~99.12.31	\$ 14,266
100.01.01~100.12.31	12,652
101.01.01~101.12.31	12,902
102.01.01~102.12.31	5,160
103.01.01~103.12.31	2,617
合 計	<u>\$ 47,597</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功能別	98年度			9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8,552	68,552	-	57,827	57,827
勞健保費用		-	2,882	2,882	-	2,174	2,174
退休金費用		-	2,876	2,876	-	2,073	2,073
其他用人費用		-	3,162	3,162	-	3,613	3,613
折舊費用		-	13,697	13,697	-	15,511	15,511
攤銷費用		8,809	3,153	11,962	2,892	4,028	6,920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做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美金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亞鉅電子(股)公司 股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33	-	4.53	註2	333,333	4.53	註1
本公司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00	(699)	100.00	(699)	1,500,000	100.00	"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YC&C Trading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USD (568 千元)	100.00	USD (568 千元)	100,000	100.00	"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富享微(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382 千元	100.00	USD 382 千元	-	100.00	"

註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並非屬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C&C Trading Ltd.	孫公司	(銷貨)	(1,156,124)	91 %	月結90天	-	-	91,317	92 %	(註)
YC&C Trading Ltd.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156,124	100 %	月結90天	-	-	(125,433)	100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C&C	孫公司	91,317	9.64	-	-	33,940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業	50,140	50,140	1,500,000	100.00 %	(699)	1,950	1,950	子公司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YC&C Trading Ltd.	香港	貿易業	USD 100千元	USD 100千元	100,000	100.00 %	USD (568千元)	USD (539千元)	USD (539千元)	孫公司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務與應用諮詢業	USD 1,050千元	USD 1,050千元	-	100.00 %	USD 382千元	USD 551千元	USD 551千元	孫公司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YC&C Trading Ltd.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156,124	100 %	月結90天	-	-	(91,317)	100 %	(註)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富享微(深圳)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務與應用諮詢業	USD1,050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1,050千元	-	-	USD 1,050千元	100 %	USD 551千元	USD 382千元	-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3,632 (1,050千美元)	75,271 (2,350千美元)	395,396

註：核准投資金額中1,000仟美元係屬達嶸(深圳)公司清算退還股款，另300仟美元係屬達嶸(深圳)公司清算之損失。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富晶電子公司	YC&C	1	銷貨	1,156,124	月結90天	89%
0	"	"	1	應收帳款	91,317	"	10%
0	"	富科控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238	"	-
0	"	富享微公司	1	佣金支出	34,116	應收付帳款互抵	3%
1	YC&C	富晶電子公司	2	進貨	1,156,124	月結90天	89%
1	"	"	2	應付帳款	91,317	"	10%
1	"	富享微公司	3	銷貨	128,023	"	10%
1	"	"	3	應收帳款	47,597	"	5%
2	富享微公司	富晶電子公司	2	佣金收入	34,116	應收付帳款互抵	3%
2	"	YC&C	2	進貨	128,023	月結90天	10%
2	"	"	2	應付帳款	47,597	"	5%

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富晶電子公司	YC&C	1	銷貨	771,11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9%
0	"	"	1	應收帳款	150,082	"	17%
2	YC&C	富晶電子公司	2	進貨	771,115	"	89%
2	"	"	2	應付帳款	150,082	"	17%
2	"	富享微公司	3	銷貨	92,143	"	11%
2	"	"	3	應收帳款	63,722	"	7%
3	富享微公司	YC&C	3	進貨	92,143	"	11%
3	"	"	3	應付帳款	63,722	"	7%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目前僅經營單一產業－電子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有關地區別之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8年度				合計
	國內	亞洲地區	其他	調整及 沖銷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 收入：					
銷貨收入	\$ 27,213	1,275,088	-	-	1,302,30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1,156,124	128,023	-	(1,284,147)	-
收入合計	<u>\$ 1,183,337</u>	<u>1,403,111</u>	<u>-</u>	<u>(1,284,147)</u>	<u>1,302,301</u>
部門(損)益	<u>\$ 174,007</u>	<u>5,698</u>	<u>1,493</u>	<u>-</u>	181,198
利息收入					346
利息費用					(2,216)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利益					<u>\$ 179,328</u>
可辨認資產	<u>\$ 945,244</u>	<u>103,377</u>	<u>5,405</u>	<u>(111,608)</u>	<u>\$ 942,418</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有關地區別之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7年度				合計
	國內	亞洲地區	其他	調整及 沖銷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銷貨收入	\$ 84,296	781,537	-	-	865,83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771,115	92,143	-	(863,258)	-
收入合計	<u>\$ 855,411</u>	<u>873,680</u>	<u>-</u>	<u>(863,258)</u>	<u>865,833</u>
部門(損)益	<u>\$ 97,126</u>	<u>(3,501)</u>	<u>-</u>	<u>(3,197)</u>	90,428
利息收入					4,091
利息費用					(1,893)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利益					<u>\$ 92,626</u>
可辨認資產	<u>\$ 760,709</u>	<u>134,436</u>	<u>-</u>	<u>-</u>	<u>\$ 895,145</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金額，其明細如下：

<u>地 區</u>	<u>98年度</u>	<u>97年度</u>
亞 洲	\$ 1,274,167	57,454
其他地區(皆未達10%標準)	2,574	1,826
合 計	<u>\$ 1,276,741</u>	<u>59,28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客戶名稱</u>	<u>98年度</u>		<u>客戶名稱</u>	<u>97年度</u>	
	<u>銷貨淨額</u>	<u>所佔比例%</u>		<u>銷貨淨額</u>	<u>所佔比例%</u>
淇諾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 171,803	13.19	淇諾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147,991	17.13
晉佳股份有限 公司	149,168	11.45	Kuan Heng Industrial Co. Limited.	110,203	12.75